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蔡宛秦

電 話：(02)7736-7490

電子郵件：e-j24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8485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84859AA0C_ATTCH32.pdf)

主旨：本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1學年度語文領域客語文分級教材結合教學運用方式研習」，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所屬人員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訂定客語文為本土語文課程之一，並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學習階段納為部定課程，為利學生學習，本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研編客語文分級教材，並為增進教師客語文教學資源運用及素養導向設計實作能力，規劃辦理本研習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1、學校客語文課程教學之承辦人或相關人員。

2、有興趣了解客語文教學之教師。

(二)時間：112年7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5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三)地點：線上視訊 (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zrq-uhuq->



onr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 (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) 【研習代碼：3879428】，全程參與核予5小時研習時數。若無法於前述網站登入報名者，請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)並寄至承辦人信箱 (tsailin@mail.nutn.edu.tw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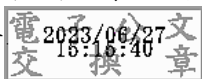
(五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2月7月17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報名截止。

(六)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承辦人員楊小姐，電話：(06) 2133-111轉5771、e-mail：tsailin@mail.nutn.edu.tw。

三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